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孟宪民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宪民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58,455,000 股，占其股份变动后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93.46%，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信东方”）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孟宪民先生的通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000,000 股已被司法划转完成过户，同时上述股份一并解除质押，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孟宪民先生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000,000 股向质权人陈杰先生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2026 年 4 月 21 日，控股股东孟宪民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 1,000,000 股已被司法划转至质权人陈杰先生账户名下，上述被划转股份的质押已解除。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孟宪民	63,544,821	10.51%	62,544,821	10.34%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东						
孟宪民	是	1,000,000	1.57%	0.17%	2024年7月1日	2026年4月21日	陈杰

注：上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按照本次变动前的持股数量计算。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孟宪民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孟宪民	62,544,821	10.34%	58,455,000	93.46%	9.67%	24,100,000	41.23%	0	0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十五条第一款，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修订）》第十六条第（三）项、第十五条第二款的相关规定，上述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3、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股份变动情况及风险，并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及时做好信息的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